

羊皮紙的浪漫

我是一個大學生，今年大三，想講一下跟我男朋友的故事。

跟我男朋友是在迎新時認識，我念國文系，而他是外語系，所以精準來說，我們是在廁所門口認識的。記得好像當時就只是一個看對眼，我們直接就交換了彼此的聯繫方式，回想起來我真的就是慶幸那天早上有喝早餐店大冰奶。

剛開始聊天的時候，我們的話題只圍繞在吃了嗎、早安晚安、要睡了，甚至根本不是話題的話題。

直到大一下某堂通識課，剛好要兩兩一組，我們正好坐到一起，

所以就被助教分配到一組。因為查資料的關係，持續很長一段時間我們每天相約八點在圖書館見，可能是國文系的關係吧，我一直很喜歡有氣質且愛看書的男生，而他正好就是這樣的人。

確定自己喜歡他是某次在圖書館讀書，當時靠室內的位子都沒有了，於是我們坐去窗邊，他說他不想我曬到太陽，所以主動坐了靠窗，陽光灑在他側臉的瞬間，真的很美，好像就是從那時候開始心動的。

慢慢了解後，發現他除了喜歡英文文學，同樣也喜歡國文文選，喜歡現代詩選，喜歡紅樓夢，喜歡所有關於中文的作品。

好多個月後他請我室友拿了一封信和一本三毛的書給我，信裡是復古羊皮紙和傳統墨水有點暈開的字跡。

「我聽說妳喜歡三毛，希望妳也可以像喜歡三毛一樣，喜歡我。」

我一路狂奔，一向痛恨跑步的我卻不顧心臟的狂跳，用超快的速度跑到男生宿舍。

「白痴！就算我沒有喜歡三毛，我也喜歡你！很喜歡你！」

走到現在我們交往兩年多了，我只想對他說：

「雖然你真的很帥，但你的字真的很醜！」



「我愛你刻進骨子，就像墨水滲進纖維。」

親愛的公主大人

「以後不要再出來玩了啦。」迪士尼門外她對我說。

「爲……爲什麼啊。」今天早上在園區我們的確有吵架，但有嚴重到以後都不能出來玩嗎？還是我今天早上襪子沒洗？想吃飯了嗎？腳很酸嗎？該不會要分手吧！心底成千上萬的OS奔騰而過。

「真的太冷了，而且你要幫我拿好多東西欸。」她搓搓手，逕自往前走。

「你尬麻？快點過來啊。」她停住轉過來招招手。

「阿？喔好來了。」

跑到她身邊，她把我的手塞進自己的口袋。

這就是我家的公主大人。



總是自顧自地做事情，講話沒聽清楚她就不會再說第二次了，還有像是如果工作沒做完，她是絕對不可能離開房間的，等到飯菜都涼掉，我開始有點生氣不耐煩她才會變身小貓跑來蹭蹭我，跟我撒嬌道歉。

在她十歲的時後，遭遇父母離異，法官將她判給了爸爸，那個在往後十年裡，對她拳打腳踢、惡言相向的爸爸。

「媽媽我求求妳，睡路邊我也可以。」這一幕發生在她十一歲，她連夜跑到媽媽家哭訴。

「可是怎麼可能呢，我的錢連我自己都不夠用。」

「我繳不起她的學費，租不起房子。」

「沒有能力的保護，都只是空談。」她媽媽這麼對我說。

不清楚是不是媽媽無意間灌輸了這個觀念給她，她一直堅信有錢才有愛，所以總是很努力賺錢的讓愛不只是個軀殼。

不過她當然也有以為只要相愛就能抵歲月漫長的時期，跟上一段關係結束後，她在無名小站裡留下許多自己內心身處，失望、陰暗、委屈的字句。而這些早在我追她的時候就都被我看光了，直到無名小站結束的那天我才把這些給她看。

「勸你不要看啦，以前不懂事啦。」她臉紅的搶回平板。

「都看完了啦。」

「那麼多都看完了?!」

「嗯，妳辛苦了。」「以後有我在，不用怕，妳可以說。」

「可以問問爲什麼選擇我嗎？」求婚後我問了她。

「嗯，應該是有一次，我們去看電影。」

「但因爲我化妝遲到沒空買爆米花。」

「當時我就很羨慕旁邊的人有爆米花吃。」

「原本想說算了。」

「結果電影開播半小時你就不見了。」

「我那時候以爲你不要我了，在影廳裡一直哭。」

「十分鐘後你卻抱著特大桶的爆米花回來。」

「那是你最喜歡的電影欸，還願意漏掉劇情只爲了滿足我。」

「那一刻我就覺得是你了。」

「是不是超級幼稚哈哈。」她躺到床上。

「好像……好像是滿幼稚的齣。」我看著她說。

可她不知道的是，我同樣在那個時刻決定就是她了，抱著兩桶爆米花回影廳發現她哭了，原來是以爲我不要她了，那個瞬間我就覺得我要好好對這個女生一輩子，對那個吃醋死不說，只是自己偷偷生悶氣；還有偷偷送外送想賺我生日禮物的錢，被我發現後還嘴硬說只是長比較像而已的女孩。

嘿，親愛的公主大人，謝謝妳有等到讓我找到妳。

答應妳，這輩子都只對妳好，不會再讓妳有偷偷吃醋的機會。
讓我們的愛，去抵禦歲月漫長吧。

「晚霞和百合共繪浪漫，而妳是我藏於心底的愛意氾濫。」